债券简称：24 渝东 01　　债券代码：241297.SH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2025 年 3 月

重 要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泰联合作为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4 渝东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债券的重大事项

华泰联合作为“24 渝东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人员变更前，公司原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杨大树	董事长
2	熊孟明	董事、总经理
3	汪泉	董事
4	孔鹏	董事
5	杨家林	董事
6	王兵	董事
7	陈国全	董事
8	向文波	董事
9	谢发勇	董事
10	罗晓冬	董事
11	熊洁	职工董事

12	毛侄琴	副总经理
13	陈广平	副总经理
14	骆小兵	副总经理
15	王武	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关于朱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免去孔鹏的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重庆市万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任春浓等免职的通知》，免去杨家林、陈国全的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重庆市万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杨大树等同志职务免职的通知》，杨大树任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刘辛任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熊孟明任重庆长江水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原区属国有一、二级重点企业领导职务自然免除。

根据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刘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骆小兵、陈广平、毛侄琴、周英杰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人员变更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杨大树	董事长
2	刘辛	董事、总经理
3	汪泉	董事
4	王兵	董事
5	向文波	董事
6	谢发勇	董事
7	罗晓冬	董事
8	熊洁	职工董事
9	毛侄琴	副总经理
10	陈广平	副总经理
11	骆小兵	副总经理
12	周英杰	副总经理

新任人员简历如下：

刘辛，男，重庆万州人，生于 1983 年 4 月，大专学历，2005 年 7 月参加工作，2013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资产经营管理部副部长，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党政办主任，重庆市万州区地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三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重庆三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三峡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重庆三峡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重庆长江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周英杰，男，重庆万州人，生于 1985 年 2 月，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2010 年 9 月参加工作，2016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重庆市万州区龙沙镇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副主任，重庆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三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领导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等。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及任命程序已经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工商登记变更程序正在履行过程中。

二、相关事件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的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的公告，本次人员变动对公司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华泰联合作为“24 渝东 01”的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华泰联合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华泰联合将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义务，切实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利益。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7月26日